

枣庄教育信息

第 2 期

枣庄市教育局

2016 年 1 月 25 日

- 我市出台“十条规定” 严禁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
- 滕州市义务教育学校“全面改薄”成效显著
- 峰城区教育系统建立“四化机制”服务群众
- 台儿庄区实施“四治”工程，提升教师境界

我市出台“十条规定” 严禁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

为更好贯彻落实《教育部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规定》（教师〔2015〕5号），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规范全市中小学办学行为和教师的从教行为，努力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市教育局近日出台《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十条规定”》。

一是加大宣传教育。通过宣传栏等途径，迅速将“十条规定”要求传达到每一名教师，告之每一位家长，并结合“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广泛开展“十条规定”宣传教育活动，争取社会的支持，接受群众的监督。

二是开展自查自纠。各区（市）教育局、各中小学校就有偿补课开展

自查摸底，并针对“十条规定”禁止的10种行为开展常规监督检查，抓住重要时间段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项治理。充分发挥家委会、社会监督员的作用，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加强对“十条规定”落实情况的检查，对违规违纪行为，一经查实，严肃处理，对典型案件及时通报曝光。

三是强化责任落实。各中小学校落实责任制，层层签订责任书，明确校长是落实“十条规定”第一责任人。强化责任追究，对违反“十条规定”，进行有偿补课或对有偿补课行为管理不力的学校，视情节轻重，由教育行政部门予以通报批评、取消评先评优资格、撤销荣誉称号、综合督导考核不合格等处分，并追究学校领导责任及相关部门的监管责任。对于在职教师从事有偿家教的，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年终师德考核直接定为不合格、降低职务聘任、免除行政职务、取消荣誉称号（特级教师、名教师、骨干教师和学科带头人等）、解除聘用合同等处分。

（白健桥）

山亭区教育信息化建设成果丰硕

山亭区坚持将教育信息化作为推动教育现代化，实现教育跨越式发展的战略举措，大力实施教育信息化工程，成果丰硕，为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一是中小学普通教室实现了“班班通”。2015年购置交互式多媒体607套、学生用机3622台，教师用机677台。全区所有中小学普通教室实现了“班班通”，所有四年级以上的学校建成标准学生微机室，66.4%中小学专任教师实现人手一机。

二是“教学点数字教育资源”实现了全覆盖。投资54万为全区34个教学点分别配备办公用计算机一台、建成多媒体教室一口、购买三年4M透明光纤电路租用服务。在教学点可通过接收国家免费提供的数字教学资

源开展教学，满足农村边远地区适龄儿童就近享受和城市一样的高质量教育，同时还可以利用网络建立亲子热线，满足教学点留守儿童与外出打工父母的交流需要。

三是全自动录播教室实现了零的突破。投资金 80 余万元在区实验小学、四十中、十八中建设高标准全自动录播教室 4 口，为全区教师优秀教育资源建设提供了便利条件。自 2014 年秋季以来，通过录播教室开展“每周一课活动”，对全区小学音体美和英语等部分师资薄弱学科进行直播观摩 100 余节次，引导全区广大农村教师在学习、反思中提升教学素养，促进专业成长。

四是校园平台建设又上新台阶。2015 年新建 7 个数字校园平台和 8 个学校网站，累计建成“数字化校园”29 所，学校网站 28 个，为这些学校创建市级信息化校园示范校提供了有力支撑。

五是现代教育技术业务评比成果丰硕。2015 年，现代教育技术各项业务评比活动中有 17 件作品获市级一等奖并推荐参加省级评比，2 所学校顺利省教育信息化试点单位通过立项并开展教育信息化试点工作，申报了 6 所信息化校园示范校，10 所信息化校园组织，有效促进了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科研水平和管理效率的整体提高。（官德强）

滕州市义务教育学校“全面改薄”成效显著

根据《滕州市全面改善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实施方案(2014—2018)》，到 2018 年，投资 8 亿元，改造中小学 244 处，建设校舍 49 万平方米，改造危墙 4.4 万米，整修标准运动场地 206 处，更新学生课桌椅 7.4 万套，充实完善各类功能教室，购置图书、电教器材、理化生仪器、音体美器材以及食堂设备和饮水设施等。

截至 2015 年底，两年来滕州市义务教育学校“全面改薄”成效显著，交上了一份漂亮的“答卷”。

在校舍建设方面：该市大力实施城区学校扩容提升和农村中小学标准化建设工程，改造完成城区中小学 6 处、农村中小学 63 处，新建学校食堂 73 处、改造旱厕 75 处，新建校舍 22 万平方米，完成投资近 3 亿元。

在校园设施建设方面：硬化蓝球场地，建设排球场、网球场、乒乓球台，整修环形跑道、垫炉渣、铺塑胶，累计整修跑道 19 万平方米，新增篮排球场 260 多个、乒乓球台 600 余个，硬化道路 6.8 万平方米，更换门窗 2.5 万平方米，新增校园绿化面积 20 万平方米。

在内部设施配备方面：调整功能室 1400 多处，新配图书 100 万册、电脑 5000 余台、多媒体 1000 套，更换课桌凳 5.6 万张，改造照明灯具 1.6 万盏，共计投资 8000 余万元。

在专业教师补充方面：招聘专业教师 300 人补充到农村教学一线，健全完善干部教师交流支教机制，出台了《关于开展中小学教师定期交流支教工作的意见》，2015 年全市城乡教师交流学习 32 人，城镇教师到农村支教交流 342 人，促进了教师资源的科学配置和合理流动。 （胡杰）

峄城区教育系统建立“四化机制”服务群众

峄城区教育系统与该区古邵镇孝二村、樊庄村等 7 个村的 2058 户村民建立了定向长期联系，深入了解村情户情，与群众面对面沟通，加强日常联系，倾听群众心声，了解群众意愿，帮助解决困难。

“数据化”管理户情信息。建立信息管理平台，整合公安、民政等部门掌握的户情信息，逐村入户统计信息，把家庭成员、详细住址、工作单

位、成员类型等 20 余项信息全部录入系统，对空巢老人、留守儿童等特殊群体进行重点标注。

“常态化”走访联系群众。通过走访，向每户发放一张民情联系卡和一本《民生手册》。同时，党员干部每月至少一次到联系的村居面对面现场办公，每年 6 月和 12 月确定为“集中走访月”，实行“人户对应”，更新户情信息，了解联系户的家庭情况、意见建议。

“规范化”办理处结问题。局党委进一步理顺了“反映问题—反馈问题—整改办理—答复回访”工作机制，要求机关工作人员在日常联系、每月面对面和集中走访过程中认真记录、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局政工股对群众反映问题的答复反馈情况全部进行回访，定期通报。

“务实化”做好本职工作。一是要求全区各学校认真解决当前全区教育在师德师风、规范办学、学校管理、三乱（乱摊派、乱收费、乱招生）和学校安全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二是通过明察暗访，对包括帮扶支教人员在内的教职工进行检查，对到岗上班、备课上课、师德师风等方面出现的问题进行通报批评。三是针对群众反映的部分学校上学远的问题，在建设学生宿舍满足路远学生的住宿需要、办好餐厅伙房减少家长接送次数的同时，在全市率先进行校车运行试点，目前共投入资金 400 万元购置校车 10 部，解决了古邵、阴平、榴园三镇 2.5 公里外学生上下学乘车问题，其余镇街将在下一步试点的基础上逐步开通。四是从 2015 年春季开始，投入资金 93 万元率先在全市免除了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簿本费，全区 55066 名中小学生从中受益。五是做好生源地贷款和助学金发放工作。2015 年全区共办理生源地贷款 946 人，发放贷款 640 多万元；发放义务教育生活费补助 15 万，学前教育助学金 106 万，高中助学金 57.4 万，职业教育助学金 12 万元。六是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创新工作方法，全面提升中小学教育教学质量。（李 云）

台儿庄区实施“四治”工程，提升教师境界

台儿庄区在持续加大投入、改善办学条件的同时，强力实施“治魂树梦想、治学提质量、治制激活力、治乱塑形象”的教育“四治”工程，全力提升教育振兴的软实力。

一是开展“教育四德”活动，提升教育者、受教育者和家长的道德素养。该区坚持“德育为先、立德树人”的教育方针，实施了以教育干部官德、教师师德、学生品德和家庭美德为主要内容的“教育四德”工程，开展了感动台儿庄教育人物“双十双百双千”评选、“四德歌操”大赛等系列主题活动。

二是开展国学诵读活动，弘扬传统文化。在全区义务教育学校师生中集中开展《弟子规》诵读践行年活动，弘扬传统文化。编订一至九年级各学段的国学教材，纳入地方课程，开展教学。

三是治理有偿家教、乱收费，加强行风建设。统一印发10万份家校联系卡，签订《不从事有偿家教和乱收费承诺书》3000份，设立监督岗、举报箱，公开局长信箱、举报电话。

四是加强教师培训，推进素质教育。2014年，投入200万元实施千名班主任心理咨询师国家等级考试三年培训计划，目前第一批352名教师已经过关，第二批正在培训。与华师大、北师大、东北师大、齐鲁教育学院、枣庄教育学院、江苏师大等大学联合培训全区骨干教师。开全音体美课程，规范作息时间，减轻课业负担，保证孩子身心健康、全面发展，推进素质教育。（张浩）

快讯

1月19日,枣庄三中举行喜迎60年校庆书画笔会活动。16位知名书画名家,在学生阅览室现场书写作画,为该校六十年校庆留下了珍贵的墨宝。

(吴海鹏)

市实验小学在寒假期间广泛开展课题研究、社会调查、社区服务、科技创新等综合实践活动,运用所学知识解决现实中的实际问题。(褚鹏)

枣庄师范附属学校被评为“全国中小学节约型校园建设典型案例特色校”。该校因地制宜,充分利用学校地下防空洞进行空调系统改造,并系统进行了消防管道改造与地道水渗透利用环保改造工程,每年可节约水、电费两万余元。

(孙守民)

1月20日,枣庄经济学校集中向贫困学生发放国家助学金,每人2000元学期补助,不让一个学生因贫困失学。

(贾传玲)

报:省教育厅,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市纪委办公室和有关领导,市委宣传部

送:各区(市)政府,市直有关部门,市及省驻枣新闻部门

发:各区(市)教育局,市直学校,局机关科室

责任编辑:白健桥

共印80份